**附件1：**

**人文社科纵向科研项目申报流程**

社科处启动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预申报工作

社科处、学院邀请专家进行选题辅导

申报教师优化、修改选题

国

家

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流程

社科处成立校内辅导专家小组，对申报教师进行集中辅导

学院组织教师集中撰写申请书

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提交申请书和活页初稿电子版至社科处

社科处、学院组织校外专家集中辅导

以学院为单位将申请书和活页纸质版送至社科处，同时提交学院评审排序表

社科处按照限额申报要求，组织专家评审，确定上报名单

学院组织校内专家和科研秘书按照要求对申请书和活页进行形式审查

社科处组织专人对学院提交的申请书和活页进行形式审查

社科处系统审核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材料

申请人上传申报系统，同时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申请书》《活页》至社科处，并确保线上线下内容完全一致

项目实行网络申报（http:www.moe.gov.cn/s78/A13/）

社科处根据主管部门发布的申报通知，发布校内通知，并由学院组织教师申报

社科处、学院组织专家辅导

省

部

级

项目

申

报

流程

图

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社科处对申报的相关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与形式审查

需社科处统一系统填报材料的，学院统一发送电子版至社科处；需申报者个人系统填报的，应在规定时间内系统填报完成

待立项公布后，已立项项目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报送纸质材料至社科处，社科处上报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行线下申报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项目

(重大项目、后期资助项目)

社科处根据主管部门发布的申报通知，发布校内通知，并由学院组织教师申报

社科处、学院组织专家辅导

社科处对申报的相关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与形式审查；限项项目组织专家评审

社科处向主管部门上报申报材料

项目实行网络申报

社科处根据主管部门发布的申报通知，发布校内通知，并由学院组织教师申报

省

部

级

项目

申

报

流程

图

社科处、学院组织专家辅导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项目

(重点、一般、青年项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项目

社科处对申报的相关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与形式审查；限项项目组织专家评审

申报者系统填报材料，社科处系统审核

系统审核通过后，学院统一报送纸质材料至社科处，社科处上报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行网络申报

社科处根据主管部门发布的申报通知，发布校内通知，并由学院组织教师申报

社科处、学院组织专家辅导

社科处对申报的相关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与形式审查；限项项目组织专家评审

市

厅

级

项目申

报

流程图

江苏省教育厅项目、江苏省社科联项目、镇江市科技局项目

申报者系统填报材料，社科处系统审核

系统审核通过后，学院统一报送纸质材料至社科处，社科处上报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行线下申报

社科处根据主管部门发布的申报通知，发布校内通知，并由学院组织教师申报

镇江市社科联项目

社科处、学院组织专家辅导

社科处对申报的相关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与形式审查

社科处向主管部门上报申报材料

**特别提醒：**

**1．项目申报时间节点以上级主管部门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2．限额申报的项目，各学院组织专家评审排序后报送人文社科处，人文社科处汇总、形式审查、组织专家评审，择优上报项目主管部门。**

**3． 上述申报材料纸质版由各学院初审后集中提交至人文社科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rwskc@just.edu.cn。**

**人文社科处咨询电话：84400186。**